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308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
162號

聯絡人：蔡仲倫

電話：02-77495102

電子信箱：fxp91070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大安區幸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特教中字第11510041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4學年度第二學期特殊教育中心潛能開發中心推廣課程－國小組《創意不是天才的專利》招生簡章（1151004180-0-0.pdf）

主旨：請協助轉知貴校相關單位「114學年度第二學期特殊教育中心潛能開發中心推廣課程－國小組《創意不是天才的專利》」招生資訊，並鼓勵學生及家長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促進國小學生創意思考能力與親子互動學習，本校特殊教育中心潛能開發中心辦理「114學年度第二學期推廣課程－國小組《創意不是天才的專利》」。

二、課程資訊：

（一）招生對象：國小中高年級學生與家長，對創意思考與親子互動學習有興趣者皆可報名參加。

（二）課程內容：本課程分為學生組與家長組，透過創意思考活動與親子互動，引導學生發展多元思考能力，並協助家長學習支持孩子學習之相關策略。課程總時數為24小時（學生12小時、家長12小時）。

（三）上課時間：115年3月21日至5月2日（每週六，4月4日清

幸安國小 1150224



QSAA1156001245

明連假停課一次)，上午10時至12時，共計六週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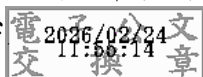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報名方式：本課程採線上報名，請於115年3月12日前填寫報名表單，報名資料經審核後，將以電子郵件通知錄取結果。

四、檢附招生簡章1份（如附件一），詳情請參閱。

五、敬請貴校惠予協助宣傳，並鼓勵符合資格之學生及家長踴躍報名參加。

正本：臺北市各國民小學、新北市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校特殊教育中心



校長宋曜廷